高压电鱼当休



11月11日，汉江十堰境内有多艘渔船正在用升压机高压电鱼，所过之处大量水生物被电死，严重破坏水生物环境平衡，希望有关职能部门严管重罚，保护汉江生态环境。
图为渔船使用升压机高压电鱼时的情景。
通讯员 王严摄

小知识：

高压电鱼的危害

高压电捕鱼，是某些人在渔业资源大幅下降的背景下，而采取的一种用高压电捕捉鱼类的非法捕鱼方法，对鱼、对人、对环境都有着巨大的危害。

1、对鱼 直接危害：电极所到之处，大量的鱼被电死，从而造成渔业资源的严重破坏。间接危害：虽然有时候鱼没被电死只被电晕，但是电流会对其性腺造成破坏，从而导致其不育，不能进行繁殖活动，对渔业资源也是一种严重的破坏；另外电捕鱼还会对鱼的食物——一些河流中栖息的无脊椎动物造成严重伤害，使鱼的生物饵料减少，间接影响渔业资源的恢复。

2、对人 由于采用高压电捕鱼，对人也有极大的伤害。有时候电鱼器使用不当或者电鱼器漏电，会把电鱼人自己电死。这种事情在使用电鱼器的人群中时有发生。

3、对环境 电鱼器电死的大量鱼及其它生物，只有很少数被电鱼人带走，大部分尸体沉到水底，逐渐腐败变质，影响河流水质。

民生视点
栏目主持：姜丽娜

相关法律

1、《中华人民共和国渔业法》第三十条：禁止使用炸鱼、毒鱼、电鱼等破坏渔业资源的方法进行捕捞。禁止制造、销售、使用禁用的渔具。

2、《中华人民共和国渔业法》第三十八条：使用炸鱼、毒鱼、电鱼等破坏渔业资源方法进行捕捞的，违反关于禁渔区、禁渔期的规定进行捕捞的，或者使用禁用的渔具、捕捞方法和小于最小网目尺寸的网具进行捕捞或者渔获物中幼鱼超过规定比例的，没收渔获物和违法所得，处五万元以下的罚款；情节严重的，没收渔具，吊销捕捞许可证；情节特别严重的，可以没收渔船；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在禁渔区或者禁渔期内销售非法捕捞的渔获物的，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渔业行政主管部门应当及时进行调查处理。制造、销售禁用的渔具的，没收非法制造、销售的渔具和违法所得，并处一万元以下的罚款。

市公安局出入境办证大厅迁至北京北路

服务窗口增至9个 可自助办理业务

本报讯 记者**余杰** 特约记者**孔令学**报道：昨日，记者从市公安局了解到，该局出入境办证大厅已整体迁至北京北路十堰海关对面。新办证大厅服务窗口增至9个，并开放自助业务办理，市民办理各类手续将更加方便快捷。

昨日上午，记者来到位于阳光栖谷的新出入境办证大厅，入口处赫然可见一张清楚的业务办理导引图，大厅的LED显示屏上滚动播放着排号信息。大厅右侧可进行自助填表、审核、领号等前期业务，大厅左侧是等待区，大厅内9个业务窗口全部向市民开放。

8点30分，市民熊女士成为第一位前来办理业务的市民。“这是我第三次来这里办理业务，以前的老大厅位置太小，缴费什么的不太方便，现在所有业务都能一站式办理，方便了很多。”熊女士在自助区按照电脑提示进行一番操作后，不到20分钟便完成了港澳通行证续签业务。

“自2005年以来，我市出入境业务年均增长20%以上，2011年受理各类出入境申请超过3万份，其中仅城区就有2万余份，旧办证大厅已不能满足市民的办证需求。”市公安局出入境管理科副科长李晓红告诉记者，新的办证大厅面积增至500多平方米，服务窗口增至9个，还提供代收费业务和免费停车，为市民提供了更多便利。

今日提醒

我省拟加重交通违法处罚

酒驾扣证6个月 罚款2000元

醉驾致重大事故终生“禁考”、伪造或变造号牌罚款高达5000元……《湖北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办法》将面临修订，对交通违法行为处罚更严。目前，征求意见稿已上网（http://www.hbzffz.gov.cn/），即日起至12月19日，公众提出建议和意见。下一步，草案提交省政府常务会议审议，通过后提请省人大常委会会议审议。

酒驾醉驾可能罚得更重

记者注意到，征求意见稿中用较大篇幅详细规定酒驾与醉驾的法律责任，且罚得更重，基本按新道路交通法上限进行规定。比如，征求意见稿明确“酒驾处暂扣6个月机动车驾驶证，并处2000元罚款”，而此前规定的是罚款1000元至2000元；此外，醉驾司机将被吊销驾照，5年内不得重新取得，这项规定是以前我省的实施办法中没有的。

的士、公交车等营运车辆，关系着广大乘客的安全。意见稿规定，司机酒后驾驶营运机动车罚款5000元，酒驾者吊销驾照，5年内不得重新申领；醉酒的不仅要吊销驾照，且10年内不得重新申领。即使重新取得机动车驾驶证后，也不得驾驶营运机动车。意见稿还规定，酒驾或醉驾发生重大交通事故，由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吊销驾照，终生不得重新取得驾照。

此前，我省道交法实施办法规定，酒驾处罚为300元至500元，并处暂扣三个月驾照；醉驾的，处以1000元至2000元罚款，并处暂扣六个月机动车驾驶证。

伪造或变造号牌罚5000元

根据去年5月1日开始实施的新修订道路交通安全法，伪造、变造机动车牌的行为，交管部门将一律高限处罚，直接扣留违法车辆，对驾驶员处以十五日以内拘留，并处2000元至5000元罚款。“涉牌车尤其是涂改、变造机动车号牌的，危害极大。”省交管部门负责人介绍。此前，我省规定，伪造或变造机动车号牌最高罚款是2000元。根据征求意见稿，伪造、变造或者使用伪造、变造的机动车登记证书、号牌、行驶证、驾驶证的，由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予以收缴，扣留该机动车，并处5000元罚款。

根据意见稿，司机加塞、违停、上路未悬挂机动车号牌等行为，罚款从100元“升级”到200元。

新增规定严管电动车

今年上半年，武汉市发生各类交通事故1439起，其中77%与电动车有关。

与原来的道路交通安全法实施办法相比，意见稿新增了5条非机动车处罚规定，且与电动车相关。比如，草案规定，电动车、残疾人机动轮椅车未依法登记上道路行驶或未按规定安装号牌，以及饮酒或者醉酒后驾驶电动车、残疾人机动轮椅车的，将处警告或50元以下罚款。

（据荆楚网）



寿康永乐十堰生活广场

多核助推 协调发展

——湖北寿康永乐商贸集团成立系列报道之三

文/记者**殷佳佳** 通讯员**李敏** 图/见习记者**杨帆**

人民北路28号，晨曦唤醒了城市，也开启了这里见证城市居民忙碌生活的一天。这里包含了百姓生活最寻常的样本，柴米油盐酱醋茶，看似平凡，却事关民生大计——“寿康永乐1+1超市”已经融入百姓的平凡世界中。

五堰步行街，这里是市民休闲购物的理想场所，华灯中“永乐风尚女装主题百货商场”显得格外引人注目。

目光从城市移向周边县市区，纵横南北，甚至跨越十堰版图范围之外，寿康永乐的店牌也常常出现在街道和社区，与千万人的日常生活发生着千丝万缕的联系。

而将历史的指针回拨至1967年，当年的十堰市副食品公司（寿康永乐商贸集团的前身），经过45年的风雨历程，两轮改制，从濒临破产的境地“站”出今日的姿态，业态更加丰富，发展方向日趋多元化。目前涉及到的领域包括了连锁零售、批发代理、百货商场、物流配送、房地产开发、旅游酒店等，共同成就寿康永乐今日之势，每个板块都将成为企业发展史上意义深远的一部分，开启可持续发展的未来。

时光流逝，我们感叹寿康永乐有幸完成了曾经并不轻松但却很辉煌的涅槃，昨日荣光已是英雄的背影渐行渐远，只有今日脚下土地的真实质感方能给予人站立行走的力量。如果以企业喻人的话，寿康永乐是一个有本土情结的人，扎根十堰，荫庇鄂西北，尤其是集团成立之后，资源整合的力度将更大，各个板块的发展将更加后劲十足。在接下来的篇章里，寿康永乐商贸集团各主要板块的发展情况将一一呈现，让读者进一步感知这一经济肌体的丰满和力量。

多核驱动前进，协调并进发展

企业实现多元化发展，多轨并行，实际上是内因驱使下的结果，如果将企业比作一艘航行在商海中的船舶的话，伴随着自身体量的增大，采用多个引擎驱动就变得顺理成章了。从上个世纪计划经济时代的一叶扁舟起家，寿康永乐商贸集团在时代的浪潮中渐渐壮大成为一艘商业巨轮，惟有多核驱动方能乘风破浪，再次远航。

连锁零售始终是寿康永乐商贸集团的核心业务，并以此向其它领域铺陈开来。这些年，寿康永乐发展的脉络概括起来为，纵向夯实基础，横向上完善产业链条，双向结合，纵横联袂，朝更广领域和更深层次拓展，形成规模巨大、涉及领域众多、各个领域都有建树的态势，惟此才能形成难以复制的竞争优势。各大业务板块已构筑了具有规模效应且关联互补的多元协同发展格局，极大地提高经营稳定性和持续性。

商业之道，在于顺势而为。顺势而为，往往事半功倍。寿康永乐在企业发展的道路上一则顺应了国企改制自救的潮流，二则围绕连锁零售扩充其它产业。过去的10年是我国经济快速平稳发展的黄金十年，两大趋势“势如扩弩”，而寿康永乐审时度势，以“识势”为本，以“顺势”为基，践行顺势而为的发展智慧，既不固步自封，也没有激进求变，而是以稳健、审慎的姿态，坚持核心业务和其它业务并举，全面布局，遍地开花。

莫为浮云遮望眼，风物长宜放眼量。在这个呼唤勇者兼智者的时代，寿康永乐顺势出击，果敢起航，在不断的创新和进取中迎来企业发展的海阔天空。

发挥引擎效应，夯实基础产业

湖北寿康永乐商贸集团的前身为十堰市副食品公司，随着计划经济时代的终结，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在摸索中前行，寿康永乐也经历了两次重要的改制，最终彻底地从体制的桎梏中抽身而退，走上本土化、差异化、特色化经营之路。“这么多年来，寿康永乐业务不断扩展，但是万变不离其宗，始终都是围绕着商业零售终端服务发展。”寿康永乐商贸集团常务副总经理谌建富说，梳理起企业的发展脉络，连锁零售是一条最为突出的链条，贯穿着寿康永乐发展的始终。

目前寿康永乐商贸集团拥有大型购物广场、中心超市、标准超市、便利店、名酒专卖店、百货商场等180多家门店，基本覆盖五县一市，另外神农架购物广场是其走出十堰在本土区域外开设的第一家大型购物广场，也是寿康永乐公司继在襄阳市开设名酒专卖店后成功迈出的又一新步伐。

“零售行业是一个长远的发展方向，我们将始终把‘辐射每一个社区，紧贴每一位消费者’作为企业的发展目标。未来的寿康永乐将会继续以十堰为立足点，把连锁零售超市开到周边地区去。”谌建富说，做大做强连锁零售将继续成为集团公司的主业，并且已经被提上了企业战略发展思路的层面上。

纵观商海沉浮，惟有智勇兼备者方能在市场风云中屹立不倒。如果要问十堰的连锁零售领域哪一家发展得最为稳健，那非寿康永乐莫属。目前来看，在十堰地区的商业零售行业，寿康永乐占据了最大的市场份额。

“我们更加看重的是企业在消费者心中的份额，就是他们对你的信任度、对你的认可度问题。所以，长期以来，我们都在不断地提升产品质量和服务品质。创造满意服务，缔造更多感动是我们的新目标。和消费者心连心，把他们当成家人一样服务，奉献出超越消费者期望值的服务和产品，缔造更高的价值体验。”谌建富这样定义寿康永乐在十堰人心中的地位：与市场份额和行业所属地位并肩而立的，是企业在消费者心中占据了怎样的地位。

发扬品牌优势，捍卫核心价值

企业要想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存活下来，必须要有自己的竞争力。但要想成为百年企业和百年品牌，必须拥有持续的竞争力。持续的竞争力是企业的追求，也是社会所追求的。寿康永乐一直在打造持续的竞争力，以期在激烈的商界竞争中形成自己的品牌影响力。“购正宗名酒，到寿康永乐”的消费理念已经深入人心，这是寿康永乐品牌效应的生动体现。

在批发代理业务板块上，寿康永乐实施名品进名店战略，长期以来与茅台、五粮液、剑南春等全国500余家名优产品生产厂家保持着友好的合作关系。在门店推行质量问题处罚返奖制度，提倡“人人都是质量管理员”，人人都是公司的“眼睛”和“耳朵”，质量监管落实到公司每一处、每一人，一旦发现违规给予重罚。尤其在打假保名优方面，公司对名优酒的销售采取了加贴防伪标识和发放质量跟踪卡的保真措施，每年投入专项资金用于打假工作，发挥了寿康永乐品牌在名优酒销售市场的主渠道作用。

“质量是我们的生命，诚信是我们的气质”。这一被放置于企业战略高度的信条已经成为全体寿康永乐人的共识。对于任何质量问题它采用的是零容忍态度，商品从采购洽谈、入库检验到上架销售，都以最严苛的标准化流程进行操作，这种“质量是企业的红线，万万不能触碰”的理念从上至下贯彻于寿康永乐人的日常工作当中，真正把品牌经营当作战略任务来完成。

在大浪淘沙的商业世界，永远不能低估一家有愿景的企业自我超越的勇气，寿康永乐正是这样一家将自己的梦想根植于千千万万人理想中的企业。在多个领域挥斥方遒，在核心产业上励精图治，把控竞争力，以品牌为载体，将多元化发展战略写入企业发展蓝图之中，海纳百川，兼容并蓄，湖北寿康永乐商贸集团正迈入跨越式发展的新纪元！



红酒荟萃的寿康永乐1+1红酒坊